

# 「四分溪簡牘讀書會」簡介

石昇烜\*

## 一、讀書會的緣起、運作與特色

四分溪簡牘讀書會是邢義田老師於2005年在臺大授課後，為延續師生共同討論與研究簡牘材料所創設的讀書會。歷來以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與《奏讞書》、里耶秦簡、五一廣場東漢簡為主要閱讀材料。在2017年邢老師退休後，由劉欣寧、李昭毅、游逸飛、林益德、劉曉芸、高震寰、黃怡君、石昇烜等青年學者接續，是臺灣長期研讀出土文獻與討論中國古代史的學術社群。

2011年4月《臺大歷史系學術通訊》第10期，劉欣寧、游逸飛〈四分溪簡牘讀書會〉曾介紹四分溪簡牘讀書會自2005年春創建以來的緣起與展望。<sup>1</sup>2018年12月，石昇烜於《早期中國史研究》10卷2期發表〈四分溪里耶秦簡讀書會簡介〉，回顧讀書會成立十多年來的發展，且述及讀書會於2017年後新的變化。<sup>2</sup>新的讀書會運作至今已逾六個年頭，不但讀書會成員有所增長，且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學術研究群暨經典研讀班」多年補助，研讀材料也由里耶秦簡改為五一廣場東漢簡。故今再以「四分溪簡牘讀書會簡介」為題，於前述兩篇文章的基礎上增補改寫，旨在重新向學界宣傳讀書會的最新近況，喚起有志於中國古代史、簡牘研究的學友注意。

---

\*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助研究員

1 劉欣寧、游逸飛，〈四分溪簡牘讀書會〉，《臺大歷史系學術通訊》10（臺北，2011），頁29-31。

2 石昇烜，〈四分溪里耶秦簡讀書會簡介〉，《早期中國史研究》10:2（臺北，2018），頁189-195。

2005 年春天邢義田老師於臺大歷史系開設「漢簡研究專題」課程，為了滿足學生對出土簡牘的學習渴望，並提供學校課程以外的研讀與交流平台，創設了讀書會。讀書會每月一次固定於週六上午，假臺北南港四分溪旁的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舉行，故名為四分溪簡牘讀書會。起初讀書會成員為兼顧彼此不同的研究關懷，選定內容豐富的張家山二四七號漢墓出土《二年律令》為研讀材料。讀書會由邢老師主持，參與成員輪流帶讀簡牘。日常事務由班長負責，歷屆班長為王安泰、劉欣寧、游逸飛、石昇烜。<sup>3</sup>

讀書會進行的方式有兩點值得一提的特色。其一，讀書會以十分認真嚴謹的標準研讀律令條文：

在各家譯注的基礎之上，讀書會秉持最嚴謹的文獻研究標準：審視每枚竹簡的出土位置與編聯，討論律文排列與律篇分類是否合理。繼而逐字對照圖版與釋文，討論律文釋讀是否正確。接著為每條律文做現代語譯、注解疑難詞彙，企圖徹底把握律文意義。最後盡可能參考最新研究論著，深入討論律文涉及的歷史議題。討論內容有每篇律令都涉及的議題，如《二年律令》的書寫性質、立法目的、刑責標準等，也有特定律篇方涉及的議題，如西漢初年的訴訟制度、經濟制度、任官制度等。<sup>4</sup>

因為研讀細緻深入，也沒有申請計畫或出版的時程壓力，進展不免緩慢，只求成員能夠有所收穫。其二，邢老師致力於營造輕鬆活潑的研究氣氛與多元豐富的討論課題，除了分享自身的研究與參訪見聞，亦不時邀請國內外學者至讀書會，如黃一農、胡平生、劉慶柱、李毓芳、侯旭東、劉增貴、初山明、廣瀨薰雄、高村武幸、鈴木直美、片野竜太郎、石岡浩、中村威、閻鴻中、藤田勝久、安部聡一郎、陳侃理、紀安諾(Enno Giele)、郭永秉、趙晶、王沛、曲柄睿、董濤、焦天然等諸位先生，都曾參與研讀與討論，或在讀書會上演講。上述的進行與討論方式，仍深刻影響到今日的讀書會運作，乃至成員自身的治學態度。

3 讀書會最初的運作、成員、研讀方式等細節，請參劉欣寧、游逸飛，〈四分溪簡牘讀書會〉。

4 劉欣寧、游逸飛，〈四分溪簡牘讀書會〉，頁 30。

從 2005 至 2015 年，讀書會花了約十年讀完《二年律令》28 篇及新見竹簡與殘片等內容，期間陸續完成四篇譯注，分別刊布於《史原》復刊 2 至 4 期。<sup>5</sup>成員亦有諸多成果問世，其中直接與《二年律令》研究密切相關者有：劉欣寧<sup>6</sup>、游逸飛<sup>7</sup>、貝大偉（David Bell）<sup>8</sup>、黃怡君<sup>9</sup>、李昭毅<sup>10</sup>、洪尚毅<sup>11</sup>等人之著作，累積成果十分豐碩。

2015 年初讀書會讀完《二年律令》之後，成員決議繼續研讀同一墓葬出土的《奏讞書》。《奏讞書》一般被學者視為議罪判例的選材與彙整，

- 5 黃怡君、游逸飛、李丞家、林盈君、李協展，〈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置吏律》譯注〉，《史原》復刊 1（臺北，2010），頁 287-337；李冠廷、游逸飛，〈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均輸律》譯注〉，《史原》復刊 2（臺北，2011），頁 239-256；高震寰、蔡佩玲、張苙、林益德、游逸飛，〈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錢律》譯注〉，《史原》復刊 3（臺北，2012），頁 295-352；黃瓊儀、劉曉芸、游逸飛，〈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傳食律》譯注〉，《史原》復刊 4（臺北，2013），頁 263-300。較為可惜的是，正式出版的譯注目前只有這四篇，讀書會當初預計出版《二年律令譯注》全本的構想，種種因素而遙遙無期。
- 6 劉欣寧，〈由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論漢初的繼承制度〉（臺灣大學文史叢刊 133，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委員會，2007）；〈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簡 121-107-108-109 釋讀——兼論漢律中的量刑原則〉，收於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主編，《簡帛》第 6 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頁 399-410；〈秦漢律令中的同居連坐〉，收於王沛主編，《出土文獻與法律史研究》第 1 輯（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頁 139-170。
- 7 游逸飛，〈說「繫城旦舂」——秦漢刑期制度新論〉，《新史學》20：3（臺北，2009），頁 1-52；〈漢代法制研究新取徑——以《二年律令》與《名公書判清明集》的禁賭為例〉，《史原》復刊 2（臺北，2011），頁 179-204；〈太史、內史、郡——張家山《二年律令·史律》所見漢初政區關係〉，收於中國地理學會歷史地理專業委員會、《歷史地理》編輯委員會編，《歷史地理》第 26 輯（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頁 256-258；〈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秩律》所見郡吏補考〉，收於中國文化遺產研究院編，《出土文獻研究》第 12 輯（上海，中西書局，2013），頁 261-271；〈試論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的幾處訛誤〉，收於武漢大學歷史學院編，《珞珈史苑》2013 年卷（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14），頁 41-50；〈如何「閱讀」秦漢隨葬法律？——以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為例〉，《法制史研究》26（臺北，2014），頁 1-43。
- 8 貝大偉（David Bell），〈從張家山《二年律令》簡看西漢初法制中的「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10）。
- 9 黃怡君，〈從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秩律》談漢初的尚書〉，《史原》復刊 1（臺北，2010），頁 1-62。
- 10 李昭毅，〈試釋《二年律令·秩律》所見衛尉五百將、衛尉士吏和衛官校長〉，《早期中國史研究》3：2（臺北，2011），頁 33-55。
- 11 洪尚毅，〈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與邊塞漢簡所見漢代的塞尉與城尉〉（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14）。

可能作為當時官吏判案工作的參考，與《二年律令》條文和晚出的《嶽麓書院藏秦簡》內容頗有互相參考之處。經過兩年，於 2017 年初讀畢《秦讞書》22 則案例，至此讀書會也面臨何去何從的抉擇。

## 二、讀書會的變遷、承繼與展望

在 2016 年底，邢老師表示他將在 2017 年退休，之後不再組織和參與讀書會事務，原來以邢老師負責講評、指導、引領研讀材料的方式無法繼續，新的讀書會勢必需要新的運作模式。劉欣寧、李昭毅、游逸飛、林益德、劉曉芸、高震寰、黃怡君、石昇烜等成員決定接手組織新的讀書會。眾人商議之下，讀書會仍維持每個月一次、週末舉行的慣例，並將研讀內容分成「共讀」與「自選」兩部分，前者選定里耶秦簡作為材料。里耶秦簡（及少部分楚簡）2002 年出土自湖南省龍山縣里耶鎮的里耶古城中的一號古井內，共 36,000 多枚，目前已正式出版兩冊，尚有三冊未刊布。<sup>12</sup>這批材料主要是秦洞庭郡遷陵縣的行政文書，其中可見秦王政（247-221 BCE 在位）晚期至秦二世（210-207 BCE 在位）的紀年簡，對了解秦地方行政制度與社會樣貌有重要的幫助。「共讀」的進行方式為成員輪流帶讀，完成釋文、字詞釋義及翻譯，並視需要進行延伸討論，未來也不排除讀其他的出土材料。「自選」部分則由成員輪流自由選擇史料或重要研究進行導讀，不限簡牘或其他傳世、出土文獻。希望透過新的規劃，建立共同的研讀目標，又兼顧個人研究興趣。

新讀書會改以同輩成員共同承擔運作責任，期望能營造出更輕鬆、暢所欲言的討論環境。再者，有別於之前研讀墓葬出土、內容較為完整卻可能脫離實際使用脈絡的司法文書，改以官署遺址出土、內容較為零碎、為當時實際使用且具有移動特性的文書簡作為材料，也是新的挑戰。在「共讀」材料之外安排「自選」材料，也讓成員有初步展現各自研究近況和交流的機會。此外，秉持過去讀書會不貪快、慢工出細活的精神，

---

12 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里耶秦簡》（壹、貳）（北京，文物出版社，2012、2017）。

不求完成具規模的研究成果，只求成員在參與的過程中集思廣益，能有各自的收穫與體會。

不過，讀書會召開幾次後，出現一些困難。大家在依照簡序閱讀的過程中，常有數十枚簡中只有少數幾枚字數較多、內容較完整的情況，更多的則是殘碎、缺乏上下文的斷簡。這無疑增加了閱讀與進一步展開研究的困難。成員為了討論殘簡上的隻字片語，不免一再徵引後頭尚未讀到的相關內容作為補充，但仍不易形成較整體的認識。因此，事先集成同樣形制與內容的簡，當是首要之務，卻也是必須花費大量時間的工作。

為了因應這種情況，大家決定調整進行方式。首先，減少每位成員帶讀的內容，以期能更細緻地辨析每一枚簡的研究價值，並試圖找尋與其他簡之間的關聯。此外，由於並非每位成員原本就長期浸淫於里耶秦簡的研究，為了更能掌握過去學界的討論與新發現，大家共同分享學界最新的里耶秦簡綴合、尺寸數據與釋文成果，以及可相互參閱的嶽麓書院藏秦簡等材料，並將「自選」部分改為由成員自行選擇感興趣或重要的里耶秦簡相關研究，在會上引介與評論，並提出可開展課題。同時大家仍堅持依序閱讀每一枚簡的初衷——即便這些殘簡字跡模糊或內容只有寥寥數字，卻不放過任何文字內容與形制線索。

2021年11月12日讀書會以「出土簡牘與文書行政」為題，假臺大歷史系會議室擴大舉行，由劉欣寧主講，並邀請甘懷真老師擔任與談人，也藉機向年輕學子宣傳讀書會成立的緣由及運行的現況。新的「四分溪里耶秦簡讀書會」於2017年3月18日第一次舉行，至2021年底近五年的時間，共召開50餘次，研讀了300多枚里耶秦簡。

2021年底，劉欣寧倡議將讀書會的研讀材料改為2010年出土後陸續刊布的五一廣場東漢簡牘，獲得眾人同意。讀書會從2022年1月開始研讀五一廣場東漢簡。湖南長沙五一廣場東漢簡牘出土自井窖之中，時代為東漢中期，共約7,000枚，屬於當時長沙郡臨湘縣、臨湘侯國及其與上、下級之間往來的公文書。五一廣場東漢簡與出土位置和性質相近、時代有承繼關係的東牌樓東漢簡牘、尚德街東漢簡牘、走馬樓三國吳簡等材料可互相參照，是受到學界熱切關注的新材料。讀書會選定出版較

早、收錄簡牘狀況較好且有基本註釋的《長沙五一廣場東漢簡牘選釋》為共讀材料，輔以陸續出版的《長沙五一廣場東漢簡牘》為參考，<sup>13</sup>成員每次帶讀以簡文內容三百字為限，事前的準備工作和進行方式和研讀里耶秦簡相同，亦維持先前「自選」的部分。

除了更易共讀材料，近五年來讀書會也有一些改變與調整。首先，讀書會成員這些年分別在多所學校開設課程，吸引不少對中國古代史感興趣及有志於研究出土文獻的學生加入讀書會。讀書會逐漸發展為以青年老師為骨幹，帶領學生學習如何研讀與報告的運行方式。老師進行帶讀與討論時，給予學生們示範與引領的作用，也促使更多學生願意加入帶讀、討論及分享自選的行列。再者，讀書會為支付有時擴大舉行的活動支出，以及邀請來訪學者餐敘，自 2021 年起向國科會申請「補助學術研究群暨經典研讀班」計畫，目前已連續獲得三年補助，同時也聘請臺大歷史系與中興歷史系的研究生楊勝斌、吳映蓁為助理，協助處理讀書會庶務。又 2020 年之後，讀書會受到新冠疫情影響，改為線上舉行。疫情趨緩之後，目前讀書會仍以線上召開為主要方式，一方面節省成員交通往返的時間，一方面也能夠讓更多人有機會參與。2023 年初首爾大學金秉駿教授師生來台訪問，提出可以一同參與讀書會的想法。於是在同年 5 月 20 日，四分溪簡牘讀書會與韓國師生組成的稷下書堂於線上聯合舉辦「交錯的中國上古史：臺灣、韓國青年學者交流會」，雙方分別有幾名研究生報告。此後韓國師生亦每個月持續參加線上讀書會的活動，開啟雙方長期的交流，未來進一步的合作令人期待。讀書會除了線上舉行，也邀請學者參與實體活動。2023 年 8 月 19 日讀書會便邀請德國海德堡大學唐俊峰博士到場演講，並於會後一同餐敘。

此外，讀書會近年發展「自選」報告，亦漸成優良傳統。成員能藉「自選」的機會分享在學校開課或寫作的構想，諸如黃怡君<sup>14</sup>、林益德

13 長沙文物考古研究所等編，《長沙五一廣場東漢簡牘選釋》（上海，中西書局，2015）。《長沙五一廣場東漢簡牘》目前出版八冊，見長沙文物考古研究所等編，《長沙五一廣場東漢簡牘》〔壹〕—〔捌〕（上海，中西書局，2018-2023）。

14 黃怡君，〈西漢御史大夫的選任〉，《臺灣師大歷史學報》60（臺北，2018），頁 1-38；〈西漢晚期的三公制與新莽四輔制再探〉，《早期中國史研究》14（臺北，2022），頁 1-66；〈從西漢皇帝的決策流程論中朝官的職能〉，《臺大歷史

15、高震寰<sup>16</sup>、李昭毅<sup>17</sup>、劉欣寧<sup>18</sup>、游逸飛<sup>19</sup>、石昇烜<sup>20</sup>等人許多正式發表的文章，在初稿階段皆在「自選」報告過，藉由成員之間集思廣益、互相指教，獲取更多的建議與修正的機會。四分溪簡牘讀書會也儼然成為成員發表正式學術文章前，接受同行批評的絕佳平台。

過去四分溪簡牘讀書會前後參加過的成員百餘人，長久參與的成員20多位，花了12年時間、召開逾百次才讀完《二年律令》和《奏讞書》，應不愧「細讀」二字。成員投入的時間與心力相當可觀，每次擔任指導的邢老師付出最多。邢老師帶領的四分溪簡牘讀書會已成為臺灣治簡牘學、中國古代史學者與研究生極佳的學習和交流場域，也帶動集思廣益、共同研究的優良傳統。新讀書會目前的主持與規劃工作主要由高震寰負責，盼能繼承過去的精神與功能，進而開展新的風貌，期待能為學界注入新的活力與貢獻，非常歡迎舊雨新知加入帶讀和旁聽學習的行列。

---

學報》72（臺北，2023），頁131-181。

- 15 林益德，〈秦代律令中的黃金與銅錢問題——以岳麓秦簡、里耶秦簡為中心〉，《法制史研究》35（臺北，2019），頁57-91；〈黃金一斤值錢萬——漢代法律制度中的黃金問題〉，《新史學》34：1（臺北，2023），頁1-45。
- 16 高震寰，〈試論秦漢的「逕（逮）」、「逮捕」制度〉，《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91：3（臺北，2020），頁419-462；〈對里耶秦簡《遷陵吏志》的另一種假設〉，收於周東平、朱騰主編，《法律史譯評》第9卷（上海，中西書局，2021），頁37-57；〈試論五一廣場東漢簡中的「待事掾」——兼論東漢「掾」的發展〉，《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94：4（臺北，2023），頁817-876。
- 17 李昭毅，〈西漢中尉令長類屬官建置及寺工和都船職掌蠡測〉，《早期中國史研究》12（臺北，2020），頁1-62。
- 18 劉欣寧，〈秦漢時代的契約〉，《新史學》32：4（臺北，2021），頁1-57；〈文書行政〉，收於陳侃理主編，《重寫秦漢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3），頁67-158。
- 19 游逸飛，〈媵制已死，娣媵仍存——以東漢扶風大族與江蘇大雲山西漢江都王陵陪葬墓為例〉，《清華學報》52：4（新竹，2022），頁629-674。
- 20 石昇烜，〈漢代簡牘公文書的形制、性質與行政程序——論「兩行」的制度地位〉，《臺大歷史學報》72（臺北，2023），頁1-129。